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COUNTRY GARDEN SERVI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8)

內幕消息公告

(1) 有關可能交易的諒解備忘錄；

及

(2)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由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備忘錄

於2021年2月23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碧桂園物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該附屬公司」)與四川藍光和駿實業有限公司(「藍光和駿」)訂立一份諒解備忘錄(「備忘錄」)，內容有關該附屬公司可能向藍光和駿收購四川藍光嘉寶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06)115,090,200股H股(佔目標公司約64.62%股權)，價格為每股H股人民幣42.1105元(「可能交易」)。

可能交易的詳細條款尚待磋商及落實，雙方尚未訂立具有約束力的最終協議。如可能交易落實，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一項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作出適當披露。就可能交易而言，該附屬公司一方可能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觸發收購守則項下全面要約義務。每股H股的要約價將不低於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i)該附屬公司向藍光和駿支付的價格，及(ii)人民幣42.1105元的等值港元。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監管指引，四川藍光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藍光發展」）須就備忘錄刊發一份公告，披露上述代價金額。

獨佔性

於備忘錄日期至2021年3月31日，該附屬公司就可能交易擁有獨佔權。於獨佔期內，藍光和駿在就藍光和駿轉讓證券或有關藍光和駿持有的H股或內資股的證券交易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資料或作出要約或邀請或與任何第三方進行任何討論前，須尋求該附屬公司的同意。

備忘錄的約束力

備忘錄不具有法律約束力，有關保密及獨佔性的若干條文除外。

藍光和駿的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藍光和駿持有115,840,200股目標公司股份，包括115,090,200股H股及750,000股內資股，合共佔目標公司約65.04%股權。藍光和駿為藍光發展的全資附屬公司，藍光發展為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466）。據本公司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藍光和駿及其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中國西南地區及四川省領先的物業管理服務提供商，主要從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諮詢服務及社區增值服務。

警告：不能保證可能交易將會落實或最終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1年2月23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牌，以待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2月26日上午9時正起恢復於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長江

中國佛山，2021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該附屬公司的董事為楊惠妍女士、李長江先生及楊志成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長江先生、肖華先生及郭戰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楊惠妍女士(主席)、楊志成先生及伍碧君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梅文珏先生、芮萌先生及陳威如先生。

該附屬公司及本公司各自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無任何其他未載於本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